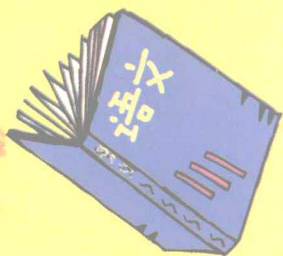


52班的 逃课生



李铮 著



群众出版社

五二班的 逃课生

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
藏书章

群众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五二班的逃课生/李铮著. —北京:群众出版社,
2004. 1

ISBN 7-5014-3061-6

I. 五… II. 李…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N.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100164 号

五二班的逃课生

著 者:李 铮

责任编辑:何红梅

封面设计:董 睿

责任印制:连 生

出版发行:群众出版社 电话:(010)67633344 转

社 址:北京市丰台区方庄芳星园三区 15 号楼

邮 编:100078

网 址:www.qzcbbs.com

信 箱:qzs@qzcbbs.com

印 刷:北京通天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经 销:新华书店

开 本:880×1230 毫米 32 开本

字 数:330 千字

印 张:15.5

版 次:2004 年 1 月第 1 版 2004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7-5014-3061-6/I·1289

印 数:0001—5000 册

定 价:24.00 元

群众版图书,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群众版图书,印装错误随时退换。



一 优秀教师余岚

在云阳市中心,有一座由四栋楼房组成的“口”字型建筑群,里面填满了人,形成一个完美的“囚”字。它的出口是一个一间房大小的门洞,开在西侧的小巷之内,沉重的铁门经常关闭着,每到中午或傍晚便会有许多中老年人站立在铁门外,像探监一样焦急地向里面窥视。但森严的大门内却一派死寂,直到一阵铃声响后,才乱糟糟地从里面走出许多无精打采、面色苍白的少儿。

不要以为这是一个多么不好的去处,相反这正是云阳人引以为荣的省级优秀学校——云阳第二小学。多年来,它以绝对的高分备受家长们的青睐,为人父母者说出“我们孩子在二小上学!”这样的话,那是多少都带有点骄矜的口气的。

第二小学的优秀传统和高分数的法宝是“严”——严肃的气氛、严格的纪律、严厉的惩罚,而把这种教育理念发挥到极致的是五年级二班的班主任余岚老师。

余岚老师是省级模范教师,云阳师范毕业,二十五六的年纪。匀称的身材有着精致的曲线;乌黑的长发飘飘洒洒,与白皙的皮肤相得益彰,在黄发成为时尚的今天,余老师那色泽纯正、如锦如绣的乌丝仍令男士倾心,女人生妒;她鹅蛋形的脸上合理地分布着一双明亮的杏眼,一个精巧的鼻子和一张动人的小嘴。最为难能可贵的是她没有像时下大多数女人那样,用大量色彩斑斓的化妆品去毁坏自己的容颜,而是让它们以天然的状态呈现在观者面前,她这样做并非自信自己的面貌毫无瑕疵,比如她的右额角就有一块五分硬币大小的青色的记,她的刘海并不能完全将其遮掩,这在一般女人该是痛苦的心病,但她并不认为那是了不得的缺陷而对其大动干戈,除之而后快。她的全部心思都在自己那个教学班的孩子们



五二班的逃课生

身上,因而对自己容颜上的小小缺憾无暇顾及,不以为意了。只是每当与陌生人相对,显出差怯的时候,才绯红了脸下意识地抬起右手遮挡一下,显现出一个涉世未深的女孩儿的本色。

然而就这样一个人,却让五年级二班的学生望而生畏,心惊胆寒。

她一走近那座教学楼,便逐渐收敛起笑容,踏入那间教室,脸上立刻布满了阴霾,柔婉的音调也顿时生硬起来,冷冷地说上一句:“上课。”诺大的教室立即静如无物。

谁也不会想到,这样一位年轻漂亮的女教师,把她热情、善良、温柔等天性中美好的一面赐予所有的人,而把强装的那点冷酷、凶狠留给她最喜爱的学生们,对他们毫无宽容、怜悯、仁慈之意。

她留的课外作业正好把学生们的课外时间占满。她罚他们抄写作业少则十遍多则五十。面对受罚的学生一遍又一遍地抄写,大滴大滴的眼泪滴在纸上,她不为所动。学生罚到多晚她都奉陪到底,学生吃不上饭,她也饿着。她布置的大量作业每一本她都要认真地批改,任何错误都不会过去。这用去了她几乎所有业余时间,她在给她的学生增加压力的同时更给自己加了五十倍的负担。所以,二十五六的她,对自己周围的无数追求者简直没有时间应付,至今未被爱河之水润湿自己的鞋底。可以说,她的成功不是因她有过的天资,而是完全靠着一股永不甘落后的狠劲,她靠着这股劲,成为太行深山中飞出的一只凤凰;又凭这股劲,在云阳二小这个师资雄厚、人才济济的地方脱颖而出,成为最年轻的省级模范教师。她把自己的经验与师范所学的理论相结合指导教学,但更加相信自己的经验。她绝对相信,只要加大作业量和学习时间,让那些调皮鬼无暇旁骛,思想总深陷在学习中,就一定能取得好的学习成绩。只要不给他们好脸色,他们就能专注于书本。这是她几年来总结出的最好的经验,她的班级也因此而连年获得佳绩。

她天生就是一个教书机器,为此不惜隐藏和改变自己的真实性情,她自己也说:“现在这孩子们一个个猴精,整天揣摸老师的心



理,给一个笑脸立即就疯起来。像我这样爱说爱笑的人,硬要整天冷着个脸你知道有多难受。可不这样学生谁还怕你,谁还肯听你的话呀!”

是的,她靠着强装的冷酷的面具成功地建立起了她的威仪,靠着严格的纪律、严厉的处罚和无情地加大学习任务,使得她的班级考试分数始终名列全市前茅,至于靠着这样的方法调教出来的高分学生以后能否真正成为有用之材,是谁也不去关心,也无人负责。

二 电脑神童索晓蒙

在五年级二班,最惧怕余老师的是索晓蒙。他孱弱精瘦,胆小怯懦,戴一付深度近视镜,坐在第三排靠窗的位子,永远小猫一样不声不响。

索晓蒙本不是二小这一片的户口,是他爸交了五千元借读费才如愿以偿的。

他父母八年前就已离异,父亲索恭达自己经营着一家高科技的软件开发公司,经常在蓝天白云间穿梭往来,从来无暇顾及晓蒙的生活和学习。但他是深爱着他的儿子,他把自己所有的钱都存在了儿子的名下,已为儿子准备好了上大学、出国留学、娶媳妇、买汽车、买别墅的钱,可以说索晓蒙在不知不觉中已是一个小富翁了。但索晓蒙从没觉得那些钱对他有什么用处,他始终跟一个俾声野调的安徽小保姆生活在一起,因而沉默寡言,孤独忧郁。

自从父母离异之后,保姆英子就到了索家。索家的条件十分优越,一百五十多平米的房子只有晓蒙和英子两个人,家用电器应有尽有,索恭达平时很少回来,偶尔回来一趟也是来去匆匆。那时晓蒙才五六岁,英子不过十七八,尽管她很会料理家务,但终究也还



五二班的逃课生

4

WU ER BAN DE TAO KE SHENG

是个孩子,玩心未泯。然而这一大一小两个孩子无论如何玩不到一起,英子迷恋情意绵绵的电视剧和哼哼唧唧的女歌星,而晓蒙喜欢摆弄威风凛凛的变形金刚以及在雪白的墙上信手涂鸦。一旦屏幕上风情万种的俊男倩女飞眼吊膀调情逗闷的时候,英子便无暇他顾了。经常是这屋里英子对着屏幕无端落泪,那屋里晓蒙独自坐在玩具堆中对着各种金刚自言自语或在墙上描绘他心中的世界。英子在这陌生的城市没有亲朋,语言又经常受到嘲笑,因而很少出门。这孩子责任心又很强,总怕晓蒙在外磕磕碰碰,或被拐骗、绑架,所以对晓蒙的外出限制得非常严格。晓蒙在缺少亲情的封闭天地里长大,性格异常孤僻,由于对外面的世界十分陌生,因而现实世界的一切都让他感到莫明其妙的恐惧。这种怯懦与孤僻的性格一旦不得不融入学校这种集体生活便令他痛苦不堪了。好在他几年前爱上了电脑,好像他与电脑是天生的朋友,很快入了迷,不仅会操作和使用电脑,而且对电脑硬件上的小毛病也无师自通地能够修理一番,至今他已鼓捣坏了三台电脑。IBM 或微软每有新品问世,他都要毫不犹豫地弄坏旧的,以使自己的朋友永远是最好的。每到夜晚完成作业后,他都要上网聊上一番,别看他平时沉默寡言,一旦上了网却口才非凡,妙语连珠,诙谐幽默,因而他的网友特别多。有时聊累了便玩玩游戏,实在无聊,便试着攻击一下某些机密网站,有一次他成功闯入了一个军事网站,见许多材料他根本看不懂,毫无兴趣便悄然退了出来。如果再加把劲,过几年成为一个小黑客是极有可能的。虚拟的世界是那么熟悉、那么亲切、那么让他留连忘返,真实的世界反而越来越让他感到陌生、惊恐、无所适从。每晚他都要在网上呆到一二点钟,直到保姆英子催促几遍,或用余老师的名子吓唬他才能停下来,然后在英子的督促下睡去。

索晓蒙的电脑天才是在电脑教学课上被发现的。那天是五年级二班的电脑课,电教室的六七台电脑已损坏,所以有的同学要



两个人一台轮换操作，索晓蒙把自己的那台让给了大个子马拉，自己坐到一台坏电脑前去了，不一会儿，那台有毛病的电脑就能正常思维了，他于是又把它让给另一同学，自己又去修理另一台，当孙老师上前制止这个到处乱串不认真听课的学生时，发现他已把四台电脑修好，孙老师非常惊奇，直直地盯着他问：“这都是你鼓捣好的？”他点点头。孙老师以为发现了电脑神童，课间休息时，孙老师很感兴趣地跟他进行交谈，竟发现他的电脑操作技术比自己精通得多。很快上课铃声响起，二人意犹未尽，相约在网上见面，没想到网上的晓蒙更非同小可，妙语惊人，已纯然一派大侠的面目。

索晓蒙是电脑神童的事实在二小是尽人皆知了。余岚老师当然也知道，但她却不像一般人对她那样赏识，原因她说得很明确，因为“那在统考时根本不算分呀。语文、数学、外语学不好其他都没用。”

是的，这样一位电脑小天才偏偏缺乏记忆力，每天夜里又干到很晚，总是哈欠连天，迷迷糊糊的，因而对所学功课越发记不牢。背书是他最头痛的，不会死记硬背，考试分数肯定大打折扣。所以尽管他的数学成绩相当优秀，长期以来晓蒙是被余老师列入差等生之列的。但余老师并不因此而冷落他，她对所有学生都深藏着爱心，决不许任何一个掉队，越是她认为差的她越给予更多的关照，因而，在语文课上提问经常要点索晓蒙的名，可当众回答问题是他最发怵的，对老师所提问题有时并非完全不会而是怕慌乱中说错，越是紧张越表述不清。每当看到老师那因失望而漠然的神情，比让他抄写三十遍作业更难熬。为了不引起老师的注意，平日里他总是默默地坐在角落里，每当老师准备提问时，他便把头深深地埋下去，埋下去，缩作一团。



三 足球小子马拉

坐在最后排墙角的是调皮的马拉，他对余老师的惧怕不亚于索晓蒙。他身强体壮，肌肉发达，是二小运动会的三铁冠军。他仗着这付体魄健壮天不怕地不怕，连六年级的学生也得让他三分。二小有个由十来个高年级男女学生组成的小集团，号称梅花帮，以大压小横行校内。课余时间，校内仅有的一架单杠、一架双杠和两张乒乓球台总被梅花帮的人占据着，其他人只能站在一旁观看，没人敢动一动心思与他们分享。只有马拉经常独自跳入“梅花”堆中玩一会儿，或拉上同班的好哥们共同玩耍。梅花帮主，六年级五班的“坐地虎”徐庆，在马拉与他争双杠时曾打算收拾他，但见他一连做了一百三十多个引体向上，脸不红、气不喘，顿时打消了念头。徐庆又想拉他入梅花帮扩充自己的实力，也碰了一鼻子灰，马拉说：“我可不参加坏学生的组织。”徐庆窝了一肚子火，气得他暴打了一顿手下的小喽罗才算出了一口恶气。

就是这位让坐地虎徐庆连连退让的马拉，在余老师面前却温顺得小羊羔一般。

其实马拉惧怕的并非是余岚，而是自己的父亲，余老师深知马拉的弱点，便狐假虎威，但也屡试不爽。

马拉的父亲马兴奎是市文联的司机，大兵出身，粗鲁直爽，识字不多。母亲方珍是新华书店的售货员，二人仗着两盏铁饭碗生活没什么后顾之忧，又都因为没有文化而无所追求，只要时间流逝固定的收入就会流入家门，所以很不拿光阴当回事儿，两口子几乎把全部业余时间都奉献给了麻将。两人深爱着麻将不肯歇手，又深爱着儿子，怕影响儿子的学习，在麻将与儿子之间游疑了好几年，期间两人输得一败涂地时虽也赌咒发誓像模像样地戒过几十次，把



爱专心致志地投到儿子身上,但过不了几天,他们就会把誓言忘得一干二净,与麻将尽释前嫌、重修旧好。

马兴奎在爱好上对妻子和儿子可谓不偏不倚:与妻子共同热爱麻将,与儿子一起热爱足球。自己还特痴迷拳击。对吸毒的马拉多纳和强奸犯泰森佩服得五体投地,碰到拳王争霸、英超、意甲、欧洲杯、世界杯酣战,而自家红中、白板、绿发也正响得热闹,可就忙坏了老马,他这边惦记着和,那边惦记着进,便只好在客厅与卧室间来回奔波。

马拉这名子中西文化结合得很好,受到过不少人的赞叹,凭着马兴奎的文化底蕴是取不出这么美妙的名子的,但他的儿子出生时世界足坛马拉多纳正一统江山,马兴奎对马拉多纳崇拜得不行。为了表示对马拉多纳的崇拜,他给刚出生的儿子取名去了多纳只剩马拉。但马拉对老子的煞费苦心似乎并不心存多少感激,因为马拉多纳的时代已经过去,他对那吸毒的坏小子没什么好感,而他喜欢的是皮耶罗。马兴奎对儿子的见识大为伤感,他不明白,世界大赛从不进球的臭脚皮耶罗怎能么会让儿子那么着迷。

皮耶罗的崇拜者其实最喜欢父母的围城大战,那时他就可以带着足球到楼下甬道上练脚法、头球、盘带过人和射门。只是楼间甬道过于狭窄,行人和车辆又多,限制了他的速度,水泥路面又太硬,让他无法练习倒勾、鱼跃冲顶这些皮耶罗的绝技。他的球技令人眼花缭乱,令小区的其他男孩儿难望其项背,都尊奉他为小区的足球先生,但我们的足球先生美中不足的是脚法还不够细腻,属于力量型,因而有时不免把一楼的门窗当了球门,当门窗中叫骂着探出头来的时候,他们早已抱着足球溜烟逃得没了踪影。

云阳是首都近旁的一座新兴城市,建设发展速度惊人,但文化体育投资却相对滞后,设施严重不足,全市没有一个像样的足球场,马拉十分梦想到绿茵场上一试身手,但恐怕我们的足球先生好梦难圆,终不免要困死在水泥路面上。



五二班的逃课生

生活在楼群之间又不幸爱上足球是很痛苦的，马兴奎对此深有感触，因而对儿子时不时的碰坏人家块玻璃，砸坏盆花草等小乱子很能理解和宽容。然而他对马拉的学习却丝毫不与宽容和放松，时刻关注着，但夫妻俩文化都不高，面对三年级的课程已力不从心，无从插手，所以儿子的学习好坏悉听余老师令下。他们十分信任和尊崇余老师，只要余老师稍有不满，老马便可大打出手。在教育孩子这一点上，温柔、美丽有文化的余岚与粗俗、鲁莽没文化的马兴奎有相似的见解，余老师相信严师出高徒，马师傅坚信棒下出孝子。

每当马拉在学校有什么错误，比如，成绩下降了、没完成作业了，上课说话了，与人打架了，余老师就会让他把家长请来，此时英勇无畏的他就会心惊胆战，因为泰森的拳迷不仅有泰森一样的体格也有泰森一样凶狠的拳法，每当父亲那正宗的直拳、摆拳、勾拳接连向他袭来时，他都像陪练一样拼命招架，但仍不免要重重地挨上几拳，有时父亲被他招架得打不中有效部位，便会用马拉多纳般细腻脚法袭击他的下三路，只一击他便应声倒地。

“想跟我过招？小子，还嫩着呢，再放出你十年去。”老马总是意犹未尽地补充一句。

当爷俩在客厅拉开场子的时候，母亲经常站出来护卫儿子，但父亲足球大小的拳头也会落在母亲身上，这时他才动了与父亲对攻的念头，但仰视眼前铁塔似的身形，不免怯阵了，自己的身形虽与父亲如出一辙，但终是小了两号，根本不是一个重量级，要想成为马家客厅的擂主还真得个十年八载的。

每当受了父亲这一番深刻的教育，无情的疼痛会提醒他安稳几日。索晓蒙见了总会惊恐地指着马拉乌青的眼或瘸着的腿说：“你爸可真狠！”马拉竟有些得意地说：“晓蒙，这也就是我吧，要是你这身量，我爸一拳就得把你揍扁喽。”

余老师见了伤痕累累的马拉有时也由衷地心疼，后悔自己的



草率,但她不能安慰他,否则他的打就白挨了。即便如此,他还经常旧伤未癒又闯了新祸。

四 武侠迷郑陈

在云阳二小五年级二班,有两个人不怕余岚老师,一个是班长李清华,一个是郑陈。

郑陈是副市长郑一江的孙子。郑市长家永远有吃不完的新鲜美食,而郑陈对美食又从不厌倦,所以吸收的卡路里消耗不掉,有了过多的储存,久之,他的身体便像汽球一样充盈鼓胀起来,圆滚滚缺少棱角,使人耽心有一天会随风飘飞上去。

郑陈本也不是二小的学生,是她母亲陈瑜念叨过两次二小余老师那个班的教学质量如何高,郑市长的秘书小任便把郑陈从八小办到了二小,并点名进了余岚的二班。

余岚对郑市长孙子的到来着实兴奋了几几天,因为这说明自己教学上的名声已传到了市长那里,虽然郑市长分管的是工业和市政建设,但毕竟是重量级人物。她想决不能辜负了市长的信赖,一定把这胖小子调教出来。但很快余老师就彻底失望了。她发现这孩子并不笨,但却有多动症,他不能安稳地坐住五分钟,每当上课时,不是东撒西看就是左摇右晃,手中总得有东西把玩,要不就得把脚蹬在前排的凳子上不住地抖动,间或出其不意地做一两个莫名其妙的不知哪部武侠片里学来的动作,他的注意力从来不在它应该在的位置——黑板或书本上。余老师很奇怪他如此多动怎么会屯积如此多的脂肪,后来才发现了其中的奥秘,原来郑陈的书包中总储存着大量的巧克力、牛肉松、烤鱼片、火腿肠等食品,源源的热量不断供给,弥补消耗而绰绰有余。

余老师没收了他的零食,谁知当天放学他便饿得走不动路,坐



五二班的逃课生

在半路上被郑市长的小车接回了家。余老师差点儿吓晕过去，从此特为郑陈开了先例，准许他一个人上课吃零食。

余老师也曾因为他不完成作业把他留下，但不久郑市长便坐着小车等在了校外。自华丰公司老板的公子被绑架杀害后，郑市长便对自己的孙子提心吊胆，告诉司机小孙每天接送郑陈，自己有时顺便也亲自来接。校长知道郑市长等在校外，忙跑出来向校长室让，郑市长不肯纡尊降贵，校长也不好独自离开。这样一来，校长、市长都要陪郑陈一起受罚了。

校长立在车外，陪着笑脸对仰坐在车内的郑市长汇报二小的情况，意思是想让郑市长拨款给二小装修一下，但郑市长听得无精打采，哈欠连天，嘴里只重复着一句“研究一下再说，研究一下再说”。校长觉得很没趣，站在那里简直活受罪，于是暗暗叫人告诉余老师赶快把市长孙子放了。不一会儿，余岚陪着郑陈走了出来。昏昏欲睡的郑一江一见长发淑媛顿时来了精神，啊！多么清新纯净高洁雅致的女孩儿，出水芙蓉一般，天然玉质，纤尘不染。在如今欲望横流脂粉弥漫的城市里，这样的女孩儿，不是绝无仅有也是寥若晨星。在鉴别女人这一点上郑一江是独具慧眼的，他见过太多的妩媚妖艳，太多的矫揉造作，只有这迎面走来的女孩儿才让他心动，他不顾自己的身份下了车，问校长：“这位是……”校长赶紧回答：“这是二班的班主任余岚老师。”

“噢，久仰，久仰啊！”郑一江伸出手去握住了余岚细嫩柔软的手，“我们郑陈就是冲着余老师才转到二小的。余老师的大名，如雷贯耳呀，哈哈。”

郑一江谈笑风生、旁若无人的气势和风度让余岚不知所措。校长忙说：“余老师，不认识？这是郑市长。”

余岚说：“在电视上见过。”

郑一江木工出身的有力大手紧紧握着余岚的手，像老鹰抓住一只小雏鸡，使她挣脱不得。他握着她的手继续说：“听说余老师是



省级优秀教师,年轻有为呀。”然后他转向校长,“这样的同志应该重用,委以重任嘛,我跟管文教的聂市长说说,请他重视一下这样难得的人才嘛。”郑一江难闻的酒气扑面而来,熏得余岚直想呕吐,但是为了礼貌她不能躲避。郑一江的手始终不肯松开,可她也不好意思用力抽回,只好让他握着。直到郑陈有些不耐烦地在车里按喇叭,郑一江才松开余岚的手,上了车。

余岚哪见过这种阵势,她不敢再劳市长大驾,从此放学后不再加罚郑陈了。

余老师的法宝本来就是管的严,学习时间长,作业量大,这些法宝既已派不上用场,郑陈的学习成绩便难以保证,所以自从郑陈一入二班,这倒数第一的荣誉就当仁不让了。

陈瑜曾对公公如此娇宠、溺爱郑陈表示担忧:“你不能总这么惯着他,将来……”

郑市长仗着多年的阅历和经验对儿媳的担心不屑一顾:“将来怎么了?我木匠出身不也照样领导全市的工业建设,他爸小时还没他学习好,驻深圳办事处主任干得一样出色。要想成功不在你知识多高深,主要看会不会摆布人事关系,这书上可学不来。我四辈单传就这一个孙子,不能让他受一点委屈。”他拍拍陈瑜的手继续说:“你放心,我的钱够你们花一辈子了,将来我也会给他安排一个好位子的。”

是的,郑一江本是市一建的木工,靠着人事关系的学问,一步步由工人而干部、公司经理、建委主任直至副市长,在他的经历中似乎从没用到过太多的文化知识,他觉得知识多了只能被人利用。他当领导多年,多少有大学问的人,包括高级工程师、教授都受他指挥,为他所用。燕大中文系毕业的陈瑜就是他当建委主任时的秘书,后来成了他的儿媳。

这样的家庭里,郑陈没有像一般城市少年那样受到学校、家庭的双重压力,因为别家孩子长大需要拼命争取的东西市长爷爷早



五二班的逃课生

已为他预备好了，因而对他相当放纵。

但他仍没有多少快乐的感觉，爷爷的三层小楼整日空旷冷清，让他简直无所适从。父亲视家如店，一年难见上几面。母亲与爷爷的关系不知为什么时好时坏，经常无故怄气，每当此时，家中气氛便更加沉闷。奶奶不知从何年何月开始念经拜佛，对波斯猫雪儿的热情远胜于他。小楼所在的市领导们的别墅区内所有住户互不来往，隐秘的事这里实在太多，串门是一种约定俗成的禁忌，连各家小孩子都必须遵守，否则有窥视别人隐秘、图谋不轨之嫌。来此出入各家的生人倒也不少，每到夜晚便接连不断地有小轿车开进开出，车上人物都神神秘秘，贼一样地上下车，决不喧哗。到爷爷家来的人也大都这个德行。他们脸上清一色挂着干巴巴的笑，满口的甜言蜜语，喏喏连声，像老佛爷跟前的太监，就是说煤是白的他也决无异意，赶紧附和称是。你永远也别想知道他们心里想的是什么。这样的环境怎么能让人开心呢。

自从郑陈去过几回李清华家的大杂院，便对小别墅大加怨恨，对大杂院的生活艳羡不已，十分神往。你看人家那里天天那么热热闹闹。想玩，站在门口喊上一嗓子至少就能聚来三、四个伙伴，作业不会了，隔着自家窗户就问明白了。夏天虽然屋里热了点，但各家的人都坐到外面来乘凉，有的双手掐了粗粗的一捆烙饼卷大葱十分卖力地大嚼，馋得人直流口水；有的托了满满一碗热粥吸尘器似的声音很响地吸；有的光了膀子呼哒呼哒地摇着芭蕉扇。不管男人女人一起玩笑、调情、骂街，骂贪官污吏，恨不得把别墅区的人一个个都掐死才解气，但当知道郑陈就是别墅区的之后又都流露出羡慕的眼神，连李清华的母亲都觉着光彩了。郑陈觉得他们骂得很有趣，许多话是他这辈子连听都没听过的，比如“丫头养的”，还有很多很多，如果自己不住在别墅区也真想这样骂上一骂。

去年夏天那场百年不遇的大雨给大杂院带来了灾难，也让郑



陈赶上了。那天他正在李清华家抄李清华的暑假作业，忽然天阴如墨，暴雨如瀑狂下了六个钟头，全市的水都向李清华他们那片三角地平房区浩浩荡荡涌来，三角地立刻成了水乡泽国，在各家的床上伸下腿来就能洗脚，跟在船上一样。雨停之后，外面一声呐喊平房所有居民倾巢出动，有的拿盆有的拿桶共同排涝，马拉当然不能错过这机会，也加入了淘水的队伍。他虽不是鱼，但比鱼见了水还亲，不由得在水中撒起欢来，又是凫水又是扎猛子，他的兴奋与居民们的忧愁不搭调，被人狠狠地瞪了几眼。但他淘起水来也相当卖力。不久他爷爷与其他市领导带了抽水机前来慰问，直把受灾居民感动得热泪盈眶，郑市长忽然发现泥水中的孙子，大吃一惊，不由分说便让司机小孙把他抱到车上送回别墅。

三角地平房区的生活让他见识大长，并很快爱上了这里和这里的人，他不理解，李清华生活在这里还整天愁眉苦脸的。

郑陈在这里确实学了不少东西，比如对那好听的骂街他就很着迷，有一天他在家试着以波斯猫雪儿为对象骂了一句“丫头养的”，可怎么也没有人家骂的那么自然，那么顺溜，那么动听，即便这么不够标准的一句骂还是遭到了爷爷、母亲两人的合力痛斥。母亲瞪着惊恐的眼问：“天哪，你在哪儿学的这么野蛮？！简直把我的脸都丢尽了，哪像个文明家庭的孩子。”是的，爷爷、母亲，还有到家里来的人都很文明，没有一个骂街的，但不知为什么，他对骂街的野蛮人总比对不骂街的文明人更喜欢。

别墅区小洋楼的生活寂寞难耐，他的惟一乐趣是看光盘，武打、动画是他最喜欢的片子，嚼着肉松，看大侠大盗们杀人放火才使他暂时忘却小楼的孤独。他既喜欢东方不败又羡慕奥特曼，身体胖得难以支撑却梦想着飞檐走壁、遨游太空。他虽见了课本就头痛，可对武侠书却很痴迷，爱不释手，几乎过目不忘，金庸全集他已看过两遍，对古龙更是爱不释手，目前又在钻研梁羽生。

郑陈的到来给五年级二班带来不少乐趣。他单纯可爱，不懂半



五二班的逃课生

点人情世故，头脑还没有被世俗毒化，不曾意识到自己的身份中的特殊。他平易近人，只要有人愿意跟他玩，听他讲武侠故事，他的巧克力、牛肉松、烤鱼片什么的决不吝惜，因为他从不知道这些美食是怎么来的，他只知道自家的冰箱、冰柜、储藏室里从来都是满满的，有时保姆还得把过期的东西扔掉。郑陈是全班人的朋友，人人都喜欢他。

余老师自从发现了郑陈上课读武侠的嗜好，十分惊喜，因为这免除了他多动症对他人的搅扰，但令人不解的是，他竟能对砖头厚的小说爱不释手，过目不忘，把那武侠故事讲得娓娓动听，即使单田芳也不能发挥得更好了，全班同学都被他的故事迷住了，要知道，他本是连首七言绝句也背不全的。不仅如此，郑陈还声称要挑战上海的韩寒，准备自己写武侠小说了，上次作文课郑陈的一篇《猪八戒智取奥特曼》让全班人包括余岚听得眼都直了。余岚从教育学角度深入思考这个问题，觉得因材施教实在是中国教育的严重不足，应试教育不仅使所有师生疲于应付，而且使许多有特殊才能的孩子显得一无是处。

五 班长李清华

五年级二班的班长是李清华。李清华聪明又勤奋，自从上学以来就不曾把考试第一的光荣赏让与别人。没有一个老师不喜欢他，余岚更是对他喜爱非常。在教室中她那张严肃的脸只有面对他时才有一丝温情，她那双眼睛也只有望见他时才闪露出和善、慈爱之光。这一点别人难以觉察，只有余老师与李清华之间才心有灵犀似的。

李清华是个内向敏感的孩子，对人的情感变化有异乎寻常的洞察力，尤其对余老师的情感变化更是敏感。正是这位漂亮的女老